

应用型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的建设与治理

张继明, 马书君

(济南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 山东济南, 250022;
济南大学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 山东济南, 250022)

[摘要] 创新创业人才是应用型高校人才培养的基本定位, 其素养由一般性创新创业技能、基于专业的创新创业技能和通识性创新创业技能构成, 呈“金字塔”式结构。要实施创新创业教育, 需要根据创新创业人才的素养结构进行相应的课程建设, 即构建初阶、中阶和高阶三个层面的课程体系。为此, 需要加强课程治理以保障课程建设质量, 包括促进高校向创业组织转型、强化产教融合以及变革创业学院的运行模式等。

[关键词] 应用型高校; 创新创业教育; 课程建设; 课程治理

[中图分类号] G647.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893X(2022)01-0103-06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培养创新创业人才不仅是国家关于高校教育教学的政策导向的体现, 也是高校内外部环境不断变化对人才规格提出的新要求。应用型高校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主要组成部分, 其人才培养质量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我国人力资源强国建设的成效。因此, 明确人才培养的目标定位, 进而开发出高质量的创新创业课程, 并通过有效的课程治理保障课程实施质量, 就成为应用型高校建构和优化人才培养体系的逻辑依据。

一、应用型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规格的三个层级

按照我国高校分类发展的基本框架, 我国高校分为学术型、应用型和技能型三个主要类型^[1]。一般来说, 学术型大学所培养的人才表现出显著的学术创业特征, 其就业和创业主要面向相对高端的产业领域, 从事科技型研发、管理和服务, 其科学素养是学术创业的基础。高职院校主要是培养具有较强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良好的技术领悟能力和学习能力、能够根据生产技术和流程变

化而不断提升操作能力的一线技能人才, 对实践素养要求更高。而应用型高校培养的是“双能型”人才, 即具有良好的理论素养, 并能够自主将理论有效转化为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流程或技术, 从而不断优化实践素养。“双能型”人才拥有专业理论优势, 掌握一定的实践资源, 专业实践的空间较为充分, 因而其具备较多的创新创业机缘, 并能够积极运用专业技术和智慧去实施创新创业。

具体来说, 应用型高校培养的创新创业人才在素养结构上具有三个层次, 呈现“金字塔”形状。其一, 位于基层的是一般创业技能和素养, 即从事创业所普遍要求具备的技能和素养, 如市场调研能力、产品营销能力、创业相关政策理解能力和按政策或流程申报创业项目的能力、具体岗位或工种的技术掌握能力、基本的团队合作意识和协调能力、初步的市场法治素养等。一般创业技能经过强化训练和学习即可以初步获得, 而无须经过专门或专业化的培育。其二, 位于中层的是专业性创新创业技能, 即主体的创业活动与

[收稿日期] 2021-09-12; **[修回日期]** 2022-02-10

[基金项目] 山东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0 年重点项目“中国特色大学治理模式构建路径研究”(2020ZD018)

[作者简介] 张继明, 男, 山东潍坊人, 博士, 济南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副教授, 山东协和学院兼职研究员, 主要研究方向: 高等教育管理; 马书君, 女, 山东聊城人, 济南大学教育与心理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 联系邮箱: 12818666@qq.com

其所学专业相融合,例如,山东协和学院作为以医学和护理为特色的地方应用型本科院校,其学生的创业领域就表现出了显著的专业特色,包括医疗和康复科技、中草药研发、保健养生、医疗美容、健康大数据等。基于专业的创业表现出了创业者的专业素养,其创业选择更多倾向于具有一定的科学或技术含量的专门领域,在运行上更加强调现代化思维,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程度较高。因此,专业知识和技能、理论与现实的衔接意识、专业资源的统筹应用能力、现代管理素养等,都应作为中层创业技能体系的核心维度。其三,是位居“金字塔”顶端的通识性创新创业素养,是一种超越了具象范畴的精神、意识和能力,包括对国家乃至全球产业发展趋势的敏锐感应能力、把握创业机遇和应对挑战压力的能力、复杂经济形势变化的研判能力、面向新技术和新模式的创新发展能力、作为企业管理者的科学管理能力和管理艺术素养、作为创业者的社会使命感等。高校须以此为导向,整合资源以实施力所能及的素养训练,以使学生培养起初步的高端创业素养。

以上三个层面的创业素质及其要求,构成了应用型高校构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的逻辑依据,高校需要据此在创新创业课程开发、教育教学改革、学生管理与服务、课程与教学治理等各方面,进行有针对性的设计和设施。就目前来看,以创新创业型人才培养为导向进行相应的课程建设和治理,是应用型高校强化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的当务之急。

二、应用型高校创新创业课程建设的三个主要层次

课程建设是人才培养体系的核心要素,其直接依据则为特定的人才培养目标。应用型高校要以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定位为导向进行课程建设,就需要立足于创新创业人才的特质及其要求^[2],为此,本研究认为高校应根据创新创业人才的素养结构,搭建初阶、中阶、高阶三阶课程体系。

(一) 基于一般创业技能的初阶课程体系

在本文中,一般创业技能是指创业者普遍需

要具备的知识和能力,对于创业者素养结构的形成起到奠基作用,因而基于一般创业技能的课程是高校创新创业课程体系的基础。对于应用型高校而言,这部分课程可以按三种类型进行实施:一是由专职教师或外聘创业导师开设的专门的创业技能课程。这类课程以创新创业为逻辑起点,进行相对系统的课程建设,从课程或课程模块的设计,到课程开发、课程实施,再到课程评价、学生创业知识与能力评价等,都体现着创业型人才培养的逻辑要求。高校需要强化创业学院以创业技能训练为导向的课程开发与教学、社会资源整合功能。二是在相关专业的常规教学中探索设置“创业专题”,实施创业专题教学。例如,在“市场营销”课程中开设“创业者产品营销技能”,在“企业管理”课程中设置“公司注册程序与实操”“初阶管理者入门”等。由于专业教师并非专门创业领域的探究者和实践者,因而这类课程是专业知识在创业领域的初步延伸,主要以知识教学为目标,帮助学生初步了解在创业过程中尤其是在创业初期所涉及的商业与市场、政策与法律法规等相关知识。三是以各级各类“大学生创业赛事”等为依托,由专门教师组建学生团队,参与相关赛事,进行创新创业实验,这是创业实践的初步练习,也是当前大学生创业技能训练的重要形式。目前,在国家层面,“创青春”“互联网+”“挑战杯”等已经成为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的重要平台,对于应用型高校而言,需要在校院两级建立起相对应的平台体系,给学生提供便捷有效的日常实践平台。通过以上三类创业课程的实施,学生掌握了创新创业所必需的初级知识和技能,有机会成为整体上相对低端产品市场的创业者。

(二) 基于专业独特性的中阶课程体系

大学生是经过高等教育培育的高级专门人才,其创业面向和创业层次应该体现出一定的专业性甚或是创新性,从而凸显并提升创业的社会价值,这也体现了高等教育的育人功效和追求。因此,从理想角度而言,大学生创业是基于专业素养的、具有创新价值的创业。这意味着,大学

生创业更应该立足于自身的专业素养,在与之相关的专门领域实施创业。而这这就要求高校开发出以创新创业为取向的专业课程体系,即课程不再是传统的理论体系,也不再是单一的普遍性知识系统,也不再像在初阶创业课程体系中那样专业知识教学和创业知识教学相分离,而是实现了专业知识与创业知识、创业技能、创业智慧的有机融合,知识世界和生产实践世界间的壁垒被打通了,学生获得了走向现实世界所必需的路径、技术或工具。显然,这是一个重构课程体系的过程,而课程的重构又是以学科和专业建设逻辑的深度调整为前提的,即学科与专业不是封闭的以纯知识的创造为逻辑起点,而是以满足社会需求为发轫,对接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需求,对接产业和职业结构的调整,从本质上说这也是应用型高校发展的基本逻辑。相对于公立高校而言,我国民办高校具有更大的开放性,即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依据实施专业和课程建设,以达到吸引社会资源投入和促进学生就业的目的。在专业教学中,实践教学作为教学体系的核心,所占比重不断提高,除了传统的专业见习、实习和实训外,具有创业性取向的专业实践被置于突出位置,即专业实践与生产性创业实践结合起来,创业型专业实践课程逐渐走向体系化、科学化和制度化。需要指出的是,基于专业的创新创业课程既直接培养学生的创业素养,又在根本上以创业实验和实践为形式,培养学生的创新素养,以反映大学教育的本质。换言之,创业取向的专业教育教学是将创业因子有机嵌入了专业教育教学体系之中,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是专业教育的永恒价值追求。

(三) 基于通识性素养的高阶课程体系

真正优秀的创业者之所以能够取得创新性成果,实现创业成功,并得以持续发展,在于其具备超越具象化创业技能范畴的卓越品质。显然,真正意义上的创业家是在现实的创业实践中成长起来的,不是由高校通过创业教育直接培养和输送的,但根据创业者素养结构的要求,高校能够通过开发和实施高阶创业课程,为学生日后

实现创业成功奠定必要的基础。具体来说,高校高阶创业课程具有一定的通识课程属性,即课程目标在形式上摆脱了将创业作为一种技术、将创业者作为“技术人”甚至“工具人”的思想束缚,而是重回“育人”之轨道。正如山东协和学院在探索创新创业教育过程中,坚持以人为本的价值观的引领,正确处理“创新”“创业”“教育”间的关系,始终做到以学生为中心,实践“核心是教育,重点是育人”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即把创业作为“育人”的过程或手段,以此培育“完整的人”。通识性高阶课程在内容上包括社会发展历程、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趋势、国际贸易、国际政治、中外国别发展史,甚至包括专门的历史学、哲学、伦理学等,显然这是高校通识教育课程体系的核心内容。通过高阶课程学习,学生逐渐学会在科学研判宏观、微观局势基础上进行创业选择、做出管理决策,并在此过程中学会在工具理性和价值理性之间、在创业的功利性目的与社会价值之间、个人利益诉求与社会效益之间进行深入、审慎的思考,并作出适当选择和协调,以实现个人价值与社会价值的统一。通过高阶课程学习,学生还能够正确认识创业不力乃至创业失败所蕴含的教育或训练价值,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标志着教育的根本意义^[3]。高阶课程可以分为两类,一是高校普通类通识课程,没有经过专门的创业因子设计,二是内嵌了创业因素的通识课程,需要进行专门的课程设计。高校高阶创新创业课程的建设与实施,为学生日后投入创业并成为负责任、能成功的创业者打下良好的综合素养根基。

高校通过初阶、中阶、高阶三级课程建设,建立起创新创业课程体系,为大学生提供了系统、科学、规范的创业素养培育平台。当然,课程作为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载体,整合了包括师资、教学设施、管理体系等在内的多重要素,质言之,创新创业课程建设需要各要素协同参与,为其有效实施提供必要的支撑条件。因此,高校需要在创新创业课程建设中实施有效的课程治理。

三、应用型高校创新创业课程治理的三个核心维度

应用型高校要有效推进创新创业教育,需要实施与之相适应的学校治理。例如,山东协和学院将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作为双创教育的基本路径,为此建立了领导专班,专门负责组织、推进校内外合作;制定了《促进校企合作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条例,完善体制机制;与“浪潮健康”等20多家企业共建创新中心,为双创教育和课程建设提供平台等。通过先进的治理举措,为深入推进双创教育、优化课程建设建构起了必要的内外部环境。

(一) 推动高校向创业组织转型,建构实质性创业课程体系

应用型高校是我国当前高等教育分类框架下的主要类型高校,但传统的基于学术导向的发展模式阻碍着高校以社会生产需求为依据重塑办学体系。这意味着,应用型高校要从劳动力市场的需求出发构建创新创业教育体系,需要在范式意义上进行转型,即构建创业型高校。创业型高校在本质上是知识生产模式的再造,将知识生产的起点置于活生生的社会现实之中,社会生产生活实践及其需求成为知识的价值来源和知识生产的直接动力^[4]。在新的知识生产模式下,高校课程建设不再是基于对浩瀚宇宙的好奇而在纯粹知识世界遨游,而是对现实的、真实的问题的探究,以此为逻辑起点去建构跨越自由知识和实用知识的新体系。在课程建设中,历经同样转型而具有明显“双师”特征的专业教师、在产教融合模式下参与高校办学过程的行业导师等共同作为课程开发者和课堂教学的实践者,加之更加充分和接近真实生产情境的课程设施、以创新创业实践成效为取向而非以“闭卷考试”和“分数”为标准的新评价体系等,共同为学生创新创业素养的提升建构起了更加适宜的课程环境。通过课程教学,学生得以进入外部世界,并在学习中逐渐具备了对社会生产和生活实践的系统、深入的认识。在直接意义上,创业型高校的课程在很大程度上是生产实践或创业实践的制度化设

计,或者说是生产与创业的实验环节,这对于学生创新创业素养的形成来说具有针对性的引导、教育和训练意义。当然,以创业组织为导向进行办学范式的转型,是一个系统的、长期的、浩大的工程,但对于应用型高校来说,这是一个必然的方向,逐渐建立和强化创业型高校理念,在课程建设、师资建设、教学管理等各领域进行相应的转型,是实施有效的创新创业教育所必需的前提条件。在此过程中,评价体系的革新是关键,学生及其学业评价、课程教学与教师评价、院系绩效评价等如何体现创新创业教育的客观要求,将直接决定着高校创业教育体系的构建及其成效。

(二) 强化产教融合,推动创新创业课程的协同建设

应用型高校在实施创新创业教育过程中,需要进行包括师资、学科和专业、课程与教学、基础设施、管理与服务等各维度在内的综合改革,改革的基本导向就是促进学校知识链能够有效地延伸至社会生产领域。唯有如此,创新创业教育才能够获得充分的教育资源和实施空间。而学校及其知识活动要有效参与社会建构,必须依赖产教融合为之提供必要的途径。产教融合的实质就是实现教育与产业之间的跨界协作,在相互补充、互为支持的基础上达到共同诉求。应用型高校的课程建设需要打破封闭式内部自我管理传统,在具体方式上,可以采用课程顾问、课程咨询委员会等形式将社会领域的组织或个体引入课程建设过程,将产业需求、行业标准、劳动力市场变化趋势纳入课程评价、教学评价和学生评价体系之中。例如,山东协和学院在创新创业教育探索过程中,积极构建自身与社会、企事业和其他社会组织协同推进的创新创业教育机制,实现了校外教育资源与校内教育资源整合优化,截至目前,全校以校企合作为基础的专业覆盖面达到了43%;为了推动产教融合落地,该学院在二级学院建立了行业企业专家参加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共同参与学院教学管理、专业建设、课程设置、人才培养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实现了

产教实质性融合、制度化协作。除了常规性课程建设, 高校合作的企事业单位还将为学生提供有价值的见习、实训和实践资源, 在真实的职业环境和创业探索中, 向一线的生产者、管理者、创业者进行学习和交流, 学生将获得切实的职业体验、珍贵的创新创业机遇和关于职业发展、创业实践的真实经验, 这是增强创新创业素养的有效实现形式。在产教融合的形式上, 除了在政府引导下强化产学研一体化建设外, 应用型高校可以通过依法孵化实体性产业机构的方式, 自主开发产教融合资源, 以克服产业界参与产教融合积极性匮乏的问题。

(三) 变革创业学院运行模式, 强化创业学院的治理主体责任

创业学院作为高校开展创业教育的组织者和功能辐射机构, 在管理机制及其内部运行模式上存在诸多问题。从学校的角度来讲, 最大的问题在于对创业学院缺乏足够重视, 创业学院在人员编制、基础设施、办学资源等方面处于紧缺状态; 就创业学院内部而言, 在组织架构、功能与职责、规章制度、办学自主权限等方面亟需完善和优化^[5]。基于应用型高校以创新创业教育为重要载体、革新人才培养模式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需求, 创业学院内外部管理机制必须做出调整。其一, 学校应从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需求出发, 将创业学院的发展视作全面、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的主要载体或实践机制, 从而纳入学校发展战略体系之中, 持续扩大资源和管理投入, 优化办学条件, 增强其内涵式发展能力、服务能力。在一定意义上, 创业学院是应用型高校办学系统中的核心部门。其二, 在角色与职能上, 创业学院除了集中实施专门的创业教育教学外, 应以正式、非正式课程形式为各院系提供创业通识课程, 并协助院系开发专业与创业相结合的“专题”; 创业学院作为学校创业教育专门机构, 应具备专业化的课程建设能力, 为此需要强化创业课程研究职能, 以科学方法实施课程开发与治理; 为满足部分学生的创业需求, 创业学院需要强化创业指导咨询服务、投资服务、培训服务,

并探索加强企业孵化能力。例如, 山东协和学院专门成立了“孵化中心”, 从2017年至2021年6月, 中心入驻学生创业项目多达158个, 部分创业项目逐渐实现了独立的企业化运营, 并达到了良好的市场预期。其三, 创业学院需要加强内部现代化治理, 健全体制机制, 完善组织架构, 明确权力和责任, 为自身有序、有效运行建构起完整的治理体系。完善和优化创业学院的学校建制、内部治理体系、角色与职能, 促使其更好地发挥创新创业课程建设与治理的主体作用, 是应用型高校加强创新创业课程治理、保障课程质量的举措。

四、结语

应用型高校实施创新创业教育、培育创新创业人才, 必须强化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课程建设, 并通过有效的治理来保障课程建设质量。但高校的天职是育人, 强化创新创业教育乃至创业实验、创业实践, 其本质是在育人形式上的变化, 立德树人的目标和价值追求并未改变。应用型高校在实施创新创业课程建设过程中, 不能局限于创业技术的训练, 而是要通过有效的课程与教学设计, 使学生成为“完整的人”, 也就是山东协和学院所始终秉持的“以创业为手段服务于育人之目的”; 反过来说, 也只有具备更高综合素养的创业者, 才能获得最终的创业成功。创新创业教育同育人相结合, 是应用型高校发展的根本原则。正是以创新创业实践为基础而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积极探索“教赛创”教育教学体系, 山东协和学院才能够培养出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据悉, 在2021年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 协和学院取得了优秀战绩^[6]。正如有学者强调“创业伦理”培育的重要性, 认为“创业伦理”培育是建设健康创业生态系统的必然选择, 是提升高校育人实效性的迫切需要, 是促进个体创业成功的客观要求^[7]。

参考文献:

[1] 宋旭红, 张继明, 王玲, 等. 高等教育分类管理的实践

- 基础与路径设计——以山东为个案[J]. 当代教育科学, 2018(11): 69-73.
- [2] 仇存进. 我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研究[J]. 江苏高教, 2018(11): 82-85.
- [3] 王洪才. 创新创业能力培养: 作为高质量高等教育的核心内涵[J]. 江苏高教, 2021(11): 21-27.
- [4] 付八军, 陈霞玲. 倡导学以致用: 创业型大学的价值取向——学术应用类创业型大学解读[J]. 大学教育科学, 2021(3): 94-100.
- [5] 卓泽林, 罗萍. 我国高校创业教育组织运作困境及其对策——基于美国12所创业中心的经验与启示[J]. 教育发展研究, 2018(19): 78-84.
- [6] 孔令桂. 探索“教赛创”模式改革提高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能力[N]. 光明日报, 2021-11-15(10).
- [7] 刘志. 大学生创业伦理培育的价值、内涵及进路[J]. 中国高教研究, 2019(5): 64-69.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and management of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in applied universities

ZHANG Jiming, MA Shujun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Jinan University, Jinan 250022, China;
School of Education and Psychology, Jinan University, Jinan 250022, China)

Abstract: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talents are the basic orientation of talents training in applied universities. Their accomplishment is composed of general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skills, professional-based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skills and general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skills in a pyramid structure. In order to implement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corresponding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should b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accomplishment structure of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talents, that is, the curriculum system of the primary, middle and high levels should be constructed. Therefore, it is important to strengthen curriculum management to ensure the quality of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including promoting the transformation of universities into entrepreneurial organizations, strengthening the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education, and reforming the operation mode of entrepreneurial colleges.

Key Words: applied university;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curriculum management

[编辑: 何彩章]